

证券代码：603043

证券简称：广州酒家

公告编号：2020-029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梅州）食品生产基地一期项目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项目名称：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梅州）食品生产基地一期项目

- 投资金额：项目一期总投资金额预计为人民币 3.5 亿元

- 风险提示：

公司已对项目一期投资调整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科学的研究和论证，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现阶段实际经营发展需求及项目一期实施实际情况等因素的综合考虑，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或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出现项目一期施工延期、产品产能过剩或价格下跌、产品销售情况不及预期等问题，从而影响投资的实际经济效益，使项目最终实现的效益与预计值之间存在一定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关注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一、投资概述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跨区域发展的战略布局，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3月16日审议通过，以全资孙公司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梅州）食品有限公司（下称“利口福梅州公司”）在广东梅州投建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梅州）食品生产基地项目（下称“项目”），通过落实建设项目，扩大产能、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项目投资总额约 4.5 亿元（人民币，下同），其中企业自筹资金约 2.5 亿元，引入上下游企业进驻投资约 2 亿元。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月饼类食品、速冻食品、腊味食品等产品

的生产车间、仓库、配套综合楼和宿舍楼、环保设施及其他配套建筑和设施。

（二）本次投资概述

结合公司产品规划及房屋建设的国家强制标准的提升、部分建筑原材料与人工成本的大幅上涨，建筑造价上升，公司对梅州项目速冻食品生产线的智能制造水平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梅州项目原批准项目投资总额已不能适应当前规划建设内容的投资要求，公司拟将项目分期建设，其中项目一期投资总额调整为3.5亿元。

根据项目的初步设计、项目用地规划及公司对项目业务的发展规划，梅州基地用地约194亩，其中一期用地约122亩，计容建筑面积约6万多平方米，项目一期建设内容主要为速冻食品生产线、食品生产厂房与配套的动力车间、综合楼、环保设施等配套建筑与设施，以便加速公司速冻食品的产能提升。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调整项目投资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公司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调整后项目一期情况

（一）项目名称：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梅州）食品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二）建设地址：广东省梅州市

（三）项目投资：投资总额调整为3.5亿元。

（四）主要建设内容：速冻食品生产线、食品生产厂房与配套的动力车间、综合楼、环保设施等配套建筑与设施。

（五）预计效益：项目达产后速冻类产品产能预计不低于24,000吨/年，达产后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40,784.02万元。

（六）预计建设完成时间：2021年6月。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利口福梅州公司调整项目一期投资是基于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推动生产基地建设的要求，通过释放产能，有利于提升公司食品制造业务的竞争力，促使公司的业绩的增长，是落实公司跨区域战略布局的举措。

四、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已对项目一期投资调整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科学的研究和论证，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现阶段实际经营发展需求及项目一期实施实际情况等因素的综合考虑，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或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出现项目一期施工延期、产品产能过剩或价格下跌、产品销售情况不及预期等问题，从而影响投资的实际经济效益，使项目最终实现的效益与预计值之间存在一定的差异。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关注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